

广西城镇供水排水协会

桂水协发〔2026〕1号

关于转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公用企业价格行为合规指南〉的公告》的通知

全区各供水企业：

现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公用企业价格行为合规指南〉的公告》（2025年第51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0〕129号）执行以来的实际情况，和本单位实际，认真组织学习并自查自纠，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公用企业价格行为合规指南》的公告（2025年第51号）



抄报：自治区住建厅城建处、行业党委。